

上海维科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维科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7月2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取得所有董事会成员同意豁免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黄琪先生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TAN YAN LAI（陈燕来）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其中超额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8,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

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使用 1,928.41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维科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 日